#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25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雪海孤独 更新时间：2024-07-10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1关于机关办公用房清理整改情况汇报根据\_德阳市委办公室、德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清理整改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的通知》要求和部署，我局积极组织学习，认真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顿工作。现将清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一、加强领导，提高思...*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1**

关于机关办公用房清理整改情况汇报根据\_德阳市委办公室、德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清理整改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的通知》要求和部署，我局积极组织学习，认真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顿工作。现将清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领导，提高思想认识

清理整改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维护党和政府形象的客观要求。为做好清理整改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的有关工作，局领导高度重视，先后召开局党组会和中层干部会议，学习文件精神，统一思想，研究工作措施，并进行动员部署，让全体干部职工充分认识做好这项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上来。成立了由副局长任组长，办公室、人教科、监察室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清理办公用房的工作。形成了领导有力、配合密切、责任清晰的组织机构，为该项工作开展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强化措施，扎实推进工作开展

一是详细调查，摸清底数。为保障清理工作有效开展，我局把摸清现有办公用房面积作为一项基础性工作来抓，做了大量细致的工作。对机关办公楼层进行了核查。

二是完善机制，加强督导。完善了工作机制，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坚决制止违规启用，防止形式主义和走过场的问题，确保始终符合勤俭节约、安全适用的原则。

三、清理结果

我局现有办公楼两层，局在职人员23人，临聘人员5人，共28人。二楼办公用房共17间（人均面积16平方米），其中大会议室1间；三楼办公用房共11间，其中领导干部办公室5间（正厅非领导干部1间，面积24平方米。正县级2间，人均面积22平方米；副县级3间，人均面积24平方米），小会议室1间，库房1间，档案室及阅览室1间（面积均为24平方米）。

我局将以此次清理办公用房活动为契机，态度诚恳，思想统一，清查及时，整改落实到位，收到预期效果，促进公共资源的优化配置。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2**

近期，省、市先后召开电视电话 会议，对停止新建楼堂管所和清理办公用房工作 进行了安排部署，市上成立了专门的督查组，深入各县区进行督查。根据市上有关规定和督查组工作要求，某县高度重视，立即对全县楼堂馆所和办公用房的建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现就我县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自查工作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做好自查工作的主要措施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严格按照市上有关要求，成立了由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全县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管所和清理办公用房工作的领导。要求全县各镇办、园区、各部门和单位充分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与紧迫性，责成由一把手负总责，明确分管负责人和工作人员，严格落实责任分工，确保清理规范工作落到实处。

(二)强化措施，狠抓落实。根据关于国家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有关规定，结合中、省、市关于国有资产管理的文件要求，重点加强对房屋、土地等国有资产的清查统计，逐项逐条对照检查。根据市上的工作要求，按照分级负责、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原则，制定了详细的实施步骤，迅速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自查工作。在组织各部门和各单位学习领会上级精神的基础上，对自查、统计、上报、汇总等具体业务工作进行了系统>培训，进一步明确了自查和统计上报工作要求，确保各项数据真实有效，按时上报。

(三)严明纪律，加强督查。要求全县各部门和单位要严格按照中、省、市要求，认真的自查自纠。进一步明确了对拖延、隐匿、谎报、瞒报行为的处罚措施，将责任严格落实到部门和具体责任人。要求全县各有关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认真履职尽责，加强协调配合，强化监督检查，堵塞管理和工作上的漏洞，对自查和上报工作进行“回头看”，杜绝瞒报、漏报等现象。

二、自查汇总情况

根据市督查组的工作安排和时限要求，我县组织全县各级各部门对楼堂馆所和办公用房进行了全面的清查，现将有关情况汇总如下：

(一)党政群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 领导干部办公室使用情况。我县党政群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共83个，科级以上领导813名，其中正处9名、副处28名、科级776名;包括部分租用以及办公、住宿一体的办公用房在内，共使用办公室684间(部分为合署办公)，办公室使用面积共平方米。

(二)党政群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出借情况。为了避免国有资产闲置，充分发挥办公用房使用效益，我县某镇和麻家塔办事处将部分闲置办公用房出借，共出借使用面积236平方米。

(三)党政群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在建楼堂馆所情况。我县党政群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在建的楼堂馆所项目共4个，计划总>投资5960万元，总建筑面积平方米，除某镇综合环卫服务中心项目外，其余均在以前开工，大多数项目已进入尾留工程阶段或已经竣工。截至目前，4个项目已完成投资3000万元，其中财政投资2800万元，自筹200万元。

(四)党政群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办公用房使用情况。全县83个党政群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定编人数1736人，其中正处级7人、副处级25人、科级738人、科级以下963人;实有在编人数2274人，其中正处级9人、副处级28人、科级776人、科级以下1218人、工勤人员240人。所有办公用房面积共计平方米，其中办公室用房平方米、公共服务用房平方米、设备用房平方米、附属用房平方米、其他特殊业务用房0平方米。定编人员的人均使用面积平方米。

三、下一步整改计划

下一阶段，我县将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停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有关规定，严格按照市上的整改要求，进一步强化县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领导小组的工作职能，组织专门力量，对照自查情况，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建立有效监管的`长效机制，从根本上杜绝党政机关违规建设楼堂管所和违规占用办公用房现象。同时，计划将各部门和单位楼堂馆所建设和维修改造项目实施情况作为政务公开的重要内容，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3**

我们白家庄小学根据\_阳泉市郊区委员会办公室、阳泉市郊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阳郊办函【20xx】11号）转发《\_阳泉市委办公厅、阳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的通知》(阳办函【20xx】6号)文件要求，按照上级的安排部署，及时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顿工作。现将我校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汇报如下:

一、强化领导，提高认识

我们学校对这次清查活动高度重视，首先及时召开全体教职工会议，全文学习《\_阳泉市委办公厅、阳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的通知》和中央、省、市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及时研究制定我校办公用房清理和整改方案，成立了由校长任组长的办公用房清理腾退工作领导小组，按照“从严要求、从严把关、从严管理”的原则，层层落实责任，确保上级规定不折不扣地落到实处。

二、详细调查，全面整改。

一是详细调查，摸清底数。为了保障清理工作有效开展，我校把摸清现有办公楼建筑面积和使用面积当做一项基础性工作来抓，做了大量细致工作。绘制了办公楼房间分布图，对设备用房、服务用房以及办公用房进行了精确的测量，为办公楼清理整顿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自查情况

（一）学校的基本情况

我校位于杨家庄联校白家庄村所在地，目前在编教职工人数为7人，代课教师2人，现有教学班6个，现有在校学生人数60人。

（二）办公用房的使用情况

1.办公用房：校长室和办公室（3个），总面积平方米（其中大办公室平方米，另一个办公室和校长室相同为平方米），按在编教师7人计算，人均面积平方米，按全体教师9人计算，人均面积平方米，符合人均不超9平方米的标准。

2.服务用房：宿舍（2个）面积平方米、厨房平方米（服务教师），库房（8间，较陈旧，主要存放八九十年代及最近无法正常使用的办公用品及杂物）平方米、门房平方米，（服务师生）共计平方米。

3.设备用房：音乐、美术室平方米，体育器材室平方米，科学实验室、科学、数学器材室（三室共用）平方米，图书室平方米，卫生室、劳技室（共用）平方米，计算机室平方米，会议、档案、综合室（三室共用），共计,平方米。（服务学生）

4.教学用房：教室平方米/个，一共6个，共计平方米。（服务学生）

四、整改情况

经过我们对学校办公用房的清理和整顿工作，学校的办公用房根据实际进行了整合，做到了规范使用，符合标准要求。

五、下一步规范管理措施

1.维持办公楼普通、简单、实用的现状；

2.严格依据办公楼标准，本着节约从简原则，进一步规范好正常办公行为；

3.建立长效机制，巩固好清理整改成果，确保良好的办公秩序。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4**

办公用房清理自查报告范文一：

根据委办发〔20\_〕7号文件精神，按照上级的安排部署，我校积极组织学习，并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现将我校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汇报如下：

一、加强领导，提高认识。

清理整改办公用房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维护党和政府形象的客观要求。为做好党政机关清理办公用房有关工作，我校在接到上级通知后，立刻组织全体教职工进行学习，并成立了由党支部书记、校长赵锐成同志为组长的清理办公用房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严格落实责任制，确保相关会议及文件精神落到实处，进行了全面清理、整改。

二、自查整改情况。

我校关于清理整顿办公用房工作在学校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精心组织、认真排查。除了全体教师共同清理外，还抽调专人做具体测量，确保落实上级精神，让自查自纠不走过场。

1、认真清理教职工办公用房。根据上级文件精神，按照我校在编人员人数对人均办公面积进行统计，并对各办公室教职工进行适当调整。我校在编教职工72人。我校实行教师集体办公，以教研组和年级组为单位，每间办公室面积为20平方米，办公教师都在6人以上，人均办公面积约4平方米，未超出标准;

2、严格对学校领导干部办公用房进行清理。一是书记校长室建筑面积为18平方米，按要求超标9平方米，经整改将办公室分出9平方米作为学校文印室，整改后校长办公面积9平方米，未超标;副校长、政教和少先队办公室共一间，面积24平方米，共4人办公，未超标;副校长、工会和安全办公室一间，面积18平方米，共3人办公，未超标;教务、教科室和学籍管理办公室一间，面积24平方米，共4人办公，未超标;总务办公室一间22平方米(含财务档案室12平方米)，共2人办公，未超标。

经自查整改，我校办公用房无超标使用现象，符合标准。同时，各办公室布置简单、整洁，既厉行节约，又践行了党的群众路线方针。

三、今后规范管理措施。

1、不擅自装修和兴建办公楼，维持办公楼普通、简单现状。

办公用房清理自查报告五篇办公用房清理自查报告五篇2、严格依据办公楼标准，本着节约从简原则，进一步规范好正常办公行为。

3、建立长效机制，巩固好清理整治成果，确保良好的办公秩序。

办公用房清理自查报告范文二：

一、基本情况

(一)人员情况：

1.县编办核定：交通运输局机17人、开江县交通战备办公室3人、开江县交通规划勘测设计所10人、开江县地方海事处6人。其中科级领导干部12人，科级以下24人。

2.企业性质：开江众望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人员6人。

(二)办公用房使用情况: 县交运局办公用房系借用原县稽征所办公楼，位于开江县城普大道老年公寓旁，建筑面积747平方米，其中：办公室用房平方米，公共服务用房平方米(含会议室平方米，档案室平方米，驾驶员休息室平方米，走廊、楼梯、阳台、卫生间等平方米)。由于资产(该资产权属达州市交通运输局)系借用，所以我局并无产权。

二、自查情况

经自查，我局不存在新建楼堂馆所、改扩建楼堂馆所情况;不存在办公用房的购建、租赁、转让等活动;也不存在领导干部超标准占有、使用办公用房的情况。

三、自查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阮德章任组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古雪云任副组长，办公室雷挺、胡永红、徐丽、黄子均为成员的交运局办公用房清理工作领导小组。

(二)积极开展登记自查活动。我局对楼堂馆所和办公用房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登记，填报《开江县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基本情况表》、《开江县领导干部办公用房情况表》，并将登记情况在全局范围内进行公示，登记自查面达到100%。

(三)建立完善办公用房管理制度。全面落实国有资产管理规定，科学编制规划，细化预算约束。认真组织学习《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和 “三定”规定，从严核定办公用房面积，严格办公用房使用管理，建立健全办公用房集中统一调配、登记相关制度，加强经常性督查检查，从根本上杜绝违规建设楼堂馆所和办公用房现象的发生。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5**

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区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的精神，我委高度重视，认真自查，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人员编制情况:我委核定人员编制3人，西部志愿者1人，其中科级领导干部3人。

(二)办公用房使用情况:我委办公用房使用面积72平方米;其中办公室用房33平方米(其中领导干部办公用房27平方米，一般工作人员用房6平方米);公共服务用房39平方米。

二、自查情况

经自查，我委不存在新建楼堂馆所、改扩建楼堂馆所情况;不存在办公用房的购建、租赁、转让等活动;也不存在领导干部超标准占有、使用办公用房的情况。

三、自查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由黄东强书记为组长，我委工作人员为成员的办公用房自查工作领导小组。

(二)积极开展登记自查活动。我委对在建楼堂馆所和办公用房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登记，填报《广西开展全区党政机关停建和清理工作详情表》。

(三)建立完善我委办公用房管理制度。全面落实国有资产管理规定，科学编制规划 ，细化预算约束。认真组织学习《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和 “三定”规定，从严核定办公用房面积，严格办公用房使用管理，建立健全办公用房集中统一调配、登记相关制度，加强经常性督查检查，从根本上杜绝违规建设楼堂馆所和办公用房现象的发生。

清理办公用房自查报告二根据中国\_中央办公厅、\_办公厅《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精神，按照省委关于开展党群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安排部署，我乡积极组织学习，并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顿工作。现将我乡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汇报如下: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维护党和政府形象的客观要求。为做好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有关工作，勐先乡政府成立了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整顿工作小组，严格落实责任制，确保本通知精神落到实处。 采取先清理登记后整顿的程序进行。具体对乡政府、财政所、司法所等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办公用房进行了全面清理。

二、全面清理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办公用房

(一)办公楼兴建上:

本单位现有办公楼一栋，严格按照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要求修建。

(二)装修程度上:

依据《通知》的要求，对于目前已经建立的办公用房，一律采用简单装修的方式，拒绝豪华装修，让党组织、同级相关部门、人民群众看到本单位的决心与行动力度。

同时，在此次行动中，我乡对设施设备老化、功能不全、有安全隐患等必须维修的办公楼和办公用房进行了维修改造，但我单位严格遵守审批程序，严格执行维修改造标准，严厉打击豪华装修行为!

(三)办公面积上:

对于本单位领导干部办公用房进行了严格的审查，腾退、清理了部分不合格的用房，并将相关情况做了明确汇总，做到了公平化、透明化行政。目前，单位领导干部办公用房在装修程度、面积上全部符合标准，新气息给办公人员带来了更高工作效率。

(四)领导干部办公室数量问题:

我单位对领导干部办公用房也进行了全面的清理，力求让每个领导干部都只能有一个主要办公地点，节省国家资源，提高办公效率。

到目前为止，我单位在办公楼、办公室等方面全部达到《通知》标准，请上级部门予以视察。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6**

根据《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_中央办公厅、\_办公厅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中办发〔\*\*\*〕17号）、《\_宁波市委办公厅、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波市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甬党办〔\*\*\*〕90号）精神，按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计投资〔\*\*〕2250号）及上级关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整改的相关要求，为切实做好全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对象范围

对象范围是全市各级党政机关，包括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党政机关派出机构、直属事业单位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各级党政机关下属事业单位，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参照执行。

二、主要内容

（一）清理、腾退超标和多处占有、使用的办公用房。

（二）清理、腾退未经批准租用的办公用房。回收出租、出借的办公用房。

（三）清理、腾退企事业单位占用的行政机关办公用房。

三、相关规定

（一）对超过“办公用房标准”（见附件1）规定面积占有、使用的，应采用置换、合并、分隔等方式进行整改腾退，优先采用置换、合并方式，使面积符合标准要求，提倡集体大办公。确实不能置换、合并的，按照“快、简、省、实用”的原则进行分隔，使面积符合标准要求，市财政不安排专项经费。

（二）不得改变办公用房使用功能，设置与办公无关的休闲娱乐、健身活动等区域、设施及家具。未经批准改变使用功能的，原则上应恢原办公用房使用功能。

（三）所有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办公用房一律按一人一处的标准执行。担任多个职务的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应在主要工作部门安排一处办公用房，其余办公用房一律腾退。

（四）已经出租、出借的办公用房到期应予收回，租赁合同未到期的，租金收入严格按照收支两条线规定管理，到期后不得续租。在外租、借办公用房的单位，由市办公用房自查自纠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称房纠办）在各单位腾退的办公用房中调配解决，确实无法调配的，要严格履行租赁审批手续。未经批准租用的办公用房，一律予以清理并腾退，严禁以租用过渡性用房名义变相购建使用办公用房。

（五）除在立项批复中明确事业单位和行政机关办公用房一并建设外，所属其他企事业单位一律不得占用行政机关办公用房的，已占用的，原则上应予以清理并腾退。

（六）部门或单位在机构变动中转为企业的，所占用的办公用房应予腾退，确实难以腾退的，经批准可租用原办公用房或按规定程序转为企业国有资本金。

（七）各单位腾退的办公用房区域要相对集中，便于下一步进行有效调配。市行政中心与三北大街综合写字楼各单位要向各楼层的东或西单边进行腾退，拥有独立办公大楼的单位要集中调整到大楼相邻楼层和区域。

（八）凡各部门（单位）腾退的办公用房，移交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进行统一管理，并统一调剂使用。

四、实施步骤

（一）动员培训 （3月21日）。组织各地各部门（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培训，确保思想认识到位、标准明确到位、工作部署到位。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7**

根据中国\_县委办公室、县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全县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精神，按照上级的安排部署，我局积极组织学习，并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顿工作。现将我局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汇报如下：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维护党和政府形象的客观要求。为做好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有关工作，县质监局成立了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整顿工作小组，严格落实责任制，确保本通知精神落到实处，进行了全面清理。

二、自查情况

办公楼使用上：本单位现有办公楼一栋，系90年代末一建公司兴建的，总建筑面积1200余平方，于经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以50万元从县房产局购买，购买后采用简单装修的方式。办公面积上：我局在职人员16人，聘请人员5人，借用人员1人，共21人。对于本单位领导干部和干部职工办公用房进行了严格的审查，清理了部分不合格的用房，并将相关情况做了明确要求，做到了公平化、透明化行政。目前，单位领导干部和干部职工办公用房在人均使用面积为5、71平方，符合标准，简单、整洁的要求，给办公人员带来了更高工作效率。我单位在办公楼、办公室等方面使用符合《党政机关办公用户建设标准》要求，无超标使用行为和现象。

三、下一步规范管理措施

1、不擅自装修和兴建办公楼，维持办公楼普通、简单现状；

2、严格依据办公楼标准，本着节约从简原则，进一步规范好正常办公行为；

3、建立长效机制，巩固好清理整治成果，确保良好的办公秩序。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8**

玫瑰营中学办公用房清理自查报告 根据旗委办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办公用房、公车清理整改的紧急通知》精神，依据教科体局的安排部署，我校积极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现将我校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汇报如下：

一、自查整改情况

我校清理整顿办公用房工作在学校领导小组精心组织安排下，认真排查。除了全体教师共同清理外，还抽调专人做具体测量，确保落实上级精神，让自查自纠不走过场。

1、认真清理教职工办公用房。根据上级文件精神，按照我校在编人员人数对人均办公面积进行统计，并对各办公室教职工进行适当调整。我校在编教职工73人。其中扶贫工作人员5人、读研1人、请病假2人。在校教师实行群体办公，综合办公楼一楼有教师办公室6间，面积为136平方米，办公教师29人。宿舍楼有教师办公室、值班室7间，面积为126平方米办公教师18人；平房警务室25平方米3人办公；门房面积为8平方米2人办公均未超出标准。

2、严格对学校领导干部办公用房进行清理。综合办公楼校长室面积为平方米，未超标；副校长室17平方米2人办公；督导室17平方米2人办公；总务处17平方米2人办公；教导处17平方米2人办公；政教团委17平方米2人办公；安全办17平方米2人办公均未超标。

经自查整改，我校办公用房无超标使用现象。同时，各办公室布置简单、整洁，既厉行节约，又符合上级要求。

二、今后规范管理措施。

1、严格依据上级办公标准，本着节约从简原则，进一步规范好正常办公行为。

2、建立长效机制，巩固好清理整治成果，确保良好的办公秩序。

3、不擅自装修和兴建办公楼，维持办公楼普通、简单现状。

XXXXX

20xx年xx月xx日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9**

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区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的精神，我委高度重视，认真自查，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人员编制情况：我委核定人员编制3人，西部志愿者1人，其中科级领导干部3人。

（二）办公用房使用情况：我委办公用房使用面积72平方米；其中办公室用房33平方米（其中领导干部办公用房27平方米，一般工作人员用房6平方米）；公共服务用房39平方米。

二、自查情况

经自查，我委不存在新建楼堂馆所、改扩建楼堂馆所情况；不存在办公用房的购建、租赁、转让等活动；也不存在领导干部超标准占有、使用办公用房的情况。

三、自查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由黄东强书记为组长，我委工作人员为成员的办公用房自查工作领导小组。

（二）积极开展登记自查活动。我委对在建楼堂馆所和办公用房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登记，填报《广西开展全区党政机关停建和清理工作详情表》。

（三）建立完善我委办公用房管理制度。全面落实国有资产管理规定，科学编制规划 ，细化预算约束。认真组织学习《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和 “三定”规定，从严核定办公用房面积，严格办公用房使用管理，建立健全办公用房集中统一调配、登记相关制度，加强经常性督查检查，从根本上杜绝违规建设楼堂馆所和办公用房现象的发生。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10**

近日，根据《地方税务局转发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实施意见的通知》（乌地税字〔\*\*〕116号）文件精神和市局郭耀辉纪检组长、监察室王建平主任来我局督导办公用房清理工作的要求，丰镇市地税局严格对照标准办法，对办公用房使用情况开展了深入细致的清理整改工作。

一是思想上高度重视，迅速成立组织。召开党组会，对办公用房清理工作进行专题研究，成立了由一把手任组长的清理办公用房领导小组，在前期对办公用房信息的收集、核实、界定的基础上制定清理整改方案，确保上级要求落到实处。

二是召开会议，精心布置。召开全体干部职工参加的清理办公用房动员大会，认真学习传达\_中央办公厅、\_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和自治区、区市局关于办公用房清理工作部署，要求全体干部充分认清清理整改行动的重要性和迫切性，让大家进一步明确了办公用房的清理原则、标准、范围、办法，坚决维护上级政策执行的严肃性。()会议要求，清查整改工作要本着实事求是、快清理快整改的态度，以杜绝浪费，提倡节俭，统筹兼顾，着眼长远，合理利用为原则，结合群众路线教育活动，认真查摆问题，坚决改正。要发扬勤俭奋斗作风，不攀比，不摆阔，不追求办公场所奢华。要以清理办公用房为契机，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爱岗敬业，加强职业道德建设，以清廉取信于民，以服务取信于民。会上，宣读了我局清理整改方案，对清理整改工作进行强调和部署，确保清理整改工作不走过场、不留死角。

三是迅速整改，一步到位。我局严格落实清理整改方案，1天时间内将不符合标准的办公用房进行调整腾退，腾退出来办公用房将改造为机关食堂、更衣室和党员活动室等。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11**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精神，按照中国\_开江县委办公室开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规范县级机关办公用房管理的意见（开委办发2号）要求，我局积极组织学习，及时行动，对办公用房进行了清理。经自查，我局机关办公用房符合文件规定。现将我局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人员情况：

1.县编办核定：交通运输局机17人、开江县交通战备办公室3人、开江县交通规划勘测设计所10人、开江县地方海事处6人。其中科级领导干部12人，科级以下24人。

2.企业性质：开江众望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人员6人。

（二）办公用房使用情况：县交运局办公用房系借用原县稽征所办公楼，位于开江县城普大道老年公寓旁，建筑面积747平方米，其中：办公室用房平方米，公共服务用房平方米（含会议室平方米，档案室平方米，驾驶员休息室平方米，走廊、楼梯、阳台、卫生间等平方米）。由于资产（该资产权属达州市交通运输局）系借用，所以我局并无产权。

二、自查情况

经自查，我局不存在新建楼堂馆所、改扩建楼堂馆所情况；不存在办公用房的购建、租赁、转让等活动；也不存在领导干部超标准占有、使用办公用房的情况。

三、自查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阮德章任组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古雪云任副组长，办公室雷挺、胡永红、徐丽、黄子均为成员的`交运局办公用房清理工作领导小组。

（二）积极开展登记自查活动。我局对楼堂馆所和办公用房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登记，填报《开江县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基本情况表》、《开江县领导干部办公用房情况表》，并将登记情况在全局范围内进行公示，登记自查面达到100%。

（三）建立完善办公用房管理制度。全面落实国有资产管理规定，科学编制规划，细化预算约束。认真组织学习《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和“三定”规定，从严核定办公用房面积，严格办公用房使用管理，建立健全办公用房集中统一调配、登记相关制度，加强经常性督查检查，从根本上杜绝违规建设楼堂馆所和办公用房现象的发生。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12**

根据中国\_中央办公厅、\_办公厅《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精神，按照省委关于开展党群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安排部署，我乡积极组织学习，并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顿工作。现将我乡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汇报如下：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维护党和政府形象的客观要求。为做好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有关工作，勐先乡政府成立了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整顿工作小组，严格落实责任制，确保本通知精神落到实处。 采取先清理登记后整顿的程序进行。具体对乡政府、财政所、司法所等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办公用房进行了全面清理。

二、全面清理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办公用房

(一)办公楼兴建上：

本单位现有办公楼一栋，严格按照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要求修建。

(二)装修程度上：

依据《通知》的要求，对于目前已经建立的办公用房，一律采用简单装修的方式，拒绝豪华装修，让党组织、同级相关部门、人民群众看到本单位的决心与行动力度。

同时，在此次行动中，我乡对设施设备老化、功能不全、有安全隐患等必须维修的办公楼和办公用房进行了维修改造，但我单位严格遵守审批程序，严格执行维修改造标准，严厉打击豪华装修行为!

(三)办公面积上：

对于本单位领导干部办公用房进行了严格的审查，腾退、清理了部分不合格的用房，并将相关情况做了明确汇总，做到了公平化、透明化行政。目前，单位领导干部办公用房在装修程度、面积上全部符合标准，新气息给办公人员带来了更高工作效率。

(四)领导干部办公室数量问题：

我单位对领导干部办公用房也进行了全面的清理，力求让每个领导干部都只能有一个主要办公地点，节省国家资源，提高办公效率。

到目前为止，我单位在办公楼、办公室等方面全部达到《通知》标准，请上级部门予以视察。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13**

办公用房整改情况报告

根据中央、省、市、区关于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文件精神，我局对所有的办公用房进行了认真的`清理，并对照国家相关标准进行了自纠整改，现将有关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办公用房基本情况

我局于由现区管委楼一楼搬迁至巫水路149号原社保局办公楼三楼，办公室4间，小会议室1间，使用面积96m2；10月将五楼划拨给我局，办公室3间，视频会议室1间，使用面积96m2，按国家标准经简单翻修后将于1月6日交付我局使用。

我局现有在职职工12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编制人员9人（正科级3人，副科级1人，科员5人），公益性岗位2人，聘用人员1人（司机）。从办公用房分配使用情况看，我局科级领导干部4人现使用房屋不足3间（其中纪检书记（副科级）与两名办公人员共用一间办公室，其实际使用面积），使用面积，对照国家标准超面积约超；其他在职职工8人现实际使用办公用房不足2间，使用面积（已剔除会议室1间公共设施使用面积23m2），人均使用面积左右，符合国家标准。

二、自纠整改情况

接到区工委、区管委关于对党政机关办公用房进行整改的通知文件后，我局班子成员思想统一，立即着手自纠整改。一是腾退出局长办公室1间，使用面积27m2，用作局资料室及打印室，待五楼交付使用后，局长（正科级）搬至五楼办公室，使用面积9m2；2名副局长（正科级）搬至五楼办公室，使用面积17m2；纪检书记与2名工作人员搬至原两名副局长三楼办公室，使用面积23m2；其余6名办公人员使用办公用房2间，使用面积46m2（已剔除视频会议室、()小会议室、资料室、接待室4间公共设施使用面积97m2）。整改后，我局在职4名科级领导干部人均使用办公用房面积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二是将本单位办公用房使用管理归口局办公室统一管理。将整改后的办公用房实际分布使用情况张榜公布，接受全社会监督，任何人不得擅自变动或侵占。

总之，我局以此次清理办公用房活动为契机，态度诚恳，思想统一，自查自纠及时，整改落实到位，收到预期效果，促进了公共资源的优化配置。在下阶段工作中，我局将认真吃透上级精神，令行禁止，狠刹“四风”，严格“三公”经费管理，增收节支，以严明的纪律、扎实的作风、一流的业绩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做出新的贡献。

\*\*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二O一四年一月三日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14**

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根据《xx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报送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落实情况的通知》（雨管发[20xx]67号）的要求，我乡高度重视，在办公楼和干部用房上坚决响应《通知》的要求，积极对我乡办公楼和干部用房逐一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1、无出租出借办公用房的情况。

2、无未经批准改变办公用房使用功能情况。

3、无未经标准租用办公用房的情况。

4、无所属事业单位违规占用行政机关办公用房的情况。

5、单位办公用房总建筑面积未超过规定标准。

6、无领导干部个人多处占用办公室的情况。

7、无离退休领导干部占用办公室的情况。

今后，我乡在办公楼、办公室等方面仍继续按照《通知》要求严格执行。

xxxx人民政府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15**

根据《关于全市各级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攀委办〔20\*\*〕59号）和《关于报送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落实情况的通知》（攀机管发〔20\*\*〕277号）要求，我局对照通知要求逐条进行了核实、清理，现将办公用房清理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掌握标准，及时清理

收到《通知》后，我局高度重视，责成办公室相关人员吃透文件精神，掌握政策标准，按《通知》要求，及时按清理范围、内容对办公用房逐一进行了清理，确保了清理工作按时完成。

二、清查情况

从清理情况看，我局办公用房使用情况均符合相关规定。

（一）我局办公用房已进行了权属登记，纳入了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管理；

（二）严格办公用房统一调配管理，无出租、出借办公用房的情况；

（三）无未经批准改变办公用房使用功能的情况；

（四）无未经批准租用办公用房的情况；

（五）所属事业单位无违规占用我局办公用房的情况；

（六）我局现有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平米，办公室用房平米，没有超过《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规定的面积标准占有、使用办公用房的情况。编制部门核定我局编制人数（含行政和事业人员）41人，实有职工人数47人（由于机构改革原因），编制数和实有人员数均未超过《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规定的党政机关用房人均建筑面积；

（七）无局领导多处占用办公用房的情况和离退休领导干部占用办公用房的情况。

三、存在的困难

新一轮食品药品机构改革即将全面推行，改革到位后，我局因职能增加，机构、人员编制将相应增加，现有车辆少，车况不佳，满足不了日常监管检查、专项检查、处理投诉举报、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等监管工作需要；所属事业单位人员、检验检测项目、设备将扩充，现有办公用房不足，满足不了履行新职能的需要，下一步还需机关事务管理局协调解决。

有关办公用房清理自查报告（四）

按照区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总体部署，为切实把各项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区机关事务管理局领导班子坚持领导带头、以上率下，聚焦“四风”问题不放手，集中攻坚、各个击破，确保了教育实践活动的善始善终，善做善成。根据区委教育实践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教育实践活动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的通知》要求，现将班子整改落实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整改落实“回头看”情况

根据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要求，我局领导班子结合实际，对整改落实和专项整治工作认真开展了“回头看”，确保看的准、查得严、有效果。

1.强化领导，落实责任。建立了由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充实局活动办的力量，做到实践活动结束，领导机构不撤、人员不散、工作力度不减。分别组织召开班子成员及全体党员干部大会，对教育实践活动“回头看”进行专题安排部署。

2.查漏补缺，深入整改。局领导班子及个人均对前段整改落实情况进行深入自查，对每一个整改事项的完成时限和完成情况，存在的差距和不足认真开展了一次“回头看”，明确了下一步整改措施和努力方向。

3.及时公开，接受监督。按照活动办的要求，及时对领导班子及个人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班子整改落实清单台账和个人整改措施台账及时进行信息更新，并在局机关公示栏和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接受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

二、整改落实进展情况

第二批教育实践活动开展以来，局领导班子始终以“三严三实”为标杆，坚持问题导向，积极回应群众期盼，持续用力推进问题整改落实。目前，21个整改问题清单、7项专项整治任务和2项制度建设均按时按质完成或取得阶段性成效，一批群众反映的“四风”突出问题，关系群众切身利益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干部队伍形象和后勤服务满意率不断提升。

1.聚焦“四风”问题抓整改。聚焦班子集体和个人存在的“四风”问题，扎扎实实抓整改。围绕反对形式主义，进一步完善了单位《全员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和《望城区公共机构节能管理考核办法》等;围绕反对官僚主义，重点建立健全体现群众意愿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和工作落实机制，修改完善了我局“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等;围绕反对享乐主义，建立健全了机关接待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制度等;围绕反对奢靡之风，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等。通过建章立制并严格执行，广大党员从被动遵守转变为主动接受，从行有所止内化为心有所畏，制度效力不断显现。

2.围绕群众利益抓整改。针对服务对象反映的机关综合管理方面的各类问题，坚持不推、不拖、不等，一项一项抓、一件一件改。信访接待上，通过为期一个月的“今日我接访”活动，全局人员轮流参与门卫来访接待，累计平息个访28批35人次、集访6批30人次，全局干部职工接访能力不断提高，群众上访问题得到及时处理，大院正常秩序得到有效维护。交通管理上，制作车辆出入证，坚持车辆凭证出入，实行人车分流和来访登记，定点停放车辆，统一车头朝向，严格交通流线和限速禁鸣，机关车辆停靠管理经验在全市机关事务管理系统得到推广。卫生整治上，向院内单位住户印发卫生整治通知书，集中开展为期一个月的“环卫体验日”活动，全局人员轮流在机关大院巡查，组织住户召开环境卫生知识讲座和文明交通培训，对楼栋环境卫生实行月考评，先后解决二宿舍区菜土还绿、大院环境卫生整治、水塘清淤、树木修剪除虫及卫生设施添置等问题，机关城市管理考核工作连续5次排名前三。公房管理上，班子成员多轮深入住户家中做深入细致的工作，4户公房产权遗留问题全部得到妥善解决;后勤服务上，向服务对象发放“温馨服务提示卡”，对各类维护维修坚持满意度测评，已落实4宿舍路灯安装和10宿舍主水管清洗等问题，机关维护维修满意率达100%。服务基层上，开展以找准问题、解决难题为主题的“畅通最后一公里”优质服务活动，局领导班子深入联系点白沙洲街道黄田村，访民情、听意见，着力解决项目建设、企业发展、信访问题、涉法涉诉案件、民生事业发展等问题，6个问题得到全面解决。

3.开展专项整治抓整改。一是认真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组织开展多轮办公用房清理督查工作，全区各级党政机关共计清理、腾退办公用房使用面积2万平米，拟定《望城区闲置办公用房二次利用办法》(望办发〔〕34号)，统筹规划管理全区闲置办公用房。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核定和分配行政中心区域办公用房，并在第一时间组织对各搬迁入驻单位办公用房使用情况开展了集中督查。二是认真开展领导干部违规占用福利性住房清理工作。印发《\_长沙市望城区委办公室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清理党政机关领导干部违规占用福利性住房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望办通知〔20\_〕4号)，部署全区党政机关开展清理工作。认真开展好自查、摸底、统计和上报工作，对极个别违规占用福利性住房的情况积极沟通协调并妥善解决。三是认真组织节约型机关建设。加强机关办公用水、用电、用油等综合管理，推进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切实降低行政成本。制定《望城区政府机关大院(行政中心区域)水、电管理制度》，向全区各级党政机关、干部职工印发节能宣传手册2500份、发送节能短信5000余条。对各级党政机关用能情况开展督查，并对能耗统计情况进行核实。全区各级公共机构人均综合能耗同比下降，人均电耗、水耗和单车油耗同比分别下降 、和 %，单位建筑面积能耗下降。

三、存在的差距和不足

在深入整改取得阶段性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们的工作与上级和活动的高标准严要求相比、与群众的期望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和不足：一是少数党员干部对群众路线的认识、理解和把握还有待进一步的提高;二是有的同志认为活动已经基本结束，可以歇歇脚、松松气了，对群众路线的长期性认识不足，没有真正把群众路线内化为心，外化为行。三是整改落实还不够到位，有的专项整治和制度建设还只是初见成效，需要继续加力，长期坚持。对这些问题，我们要保持清醒的头脑，高度重视，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精神，认真研究解决，切实抓好落实。

四、进一步整改的措施

践行群众路线是党永葆青春活力和战斗力的传家宝，是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我们要克服一劳永逸、一蹴而就的错误思想，以这次教育实践活动总结会为起点，按照中央和省、市、区委要求，坚持主题不变、镜头不换，深入推进整改落实，不断巩固扩大教育实践活动成果。

1.深入持久的改进作风。要根据实践情况和形势发展不断修订完善各项制度，使保障良好作风的制度能够管得住现在、跟得上发展、经得起考验。要持续加大力度，认真落实作风建设工作部署，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责任，切实抓好监督任务落实。要建立监督、惩处机制，对制度落实情况进行全程跟踪和通报，对执行不到位的进行处罚，使制度真正转化为自觉行动。

2.一以贯之的整改落实。教育实践活动中反映的一些问题，有些因为时间紧迫还没有彻底解决，有些因为条件不成熟还有待深入研究，有些问题虽已解决可能还会反弹。要进一步深入研究分析，区别情况继续抓好整改落实，对已经落实的问题强化巩固提高，防止反弹;对正在落实的问题加强跟踪督查，确保真正解决;对尚未落实的问题继续加大整改力度，尽快落实到位。

3.坚持不懈的抓好学习。领导班子要把加强对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的学习作为理论学习的重点工作来抓，把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作为看家本领，努力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问题，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坚定理想信念，使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深深植根于思想中，真正落实到行动上，贯彻执行群众路线的意识和能力普遍提高。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16**

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冀办发z\*\*\*{36号）和《关于清理整改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办公用房的工作方案》（冀组群发z\*\*\*{42号）要求，切实做好我局清理规范办公用房、出租房屋工作，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为确保工作效果，加强领导，我局成立省体育局办公用房、出租房屋清理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张建新

副组长：牛祯贵、方明

成员：申振刚、田建功、马金亮、张长军和各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

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方明（兼）

副主任：申振刚

办公室成员：周文斌、张冠男、魏东霁、王酥晰、周月芹

办公用房清理办公室主要是对局机关、各直属单位落实冀办发〔\*\*\*〕36号、冀群组发〔\*\*\*〕42号和计投资〔\*\*\*〕2250号文件的贯彻落实，工作开展、整改措施、上汇报材料审定等情况的督导。

二、工作分工

办公室：主要负责局机关、各直属单位的办公用房、出租房屋清理工作方案的拟定；局机关整改措施的意见；拿出整改措施，进行科学论证，负责分割施工，合理调配办公房间，撰写局机关自查自纠报告、填写局机关清查整改相关报表。

人事处：主要负责机关、各直属单位是否按照“三定”方案确定机构，填写人员配置报表。

计划财务处：主要负责各直属单位这次办公用房、出租房屋清查、房屋产权归属、完成整改任务、上报各类材料的监督落实情况。

监察室：主要负责对本次办公用房、出租房屋的清查、整改、完成任务时限进行监督。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17**

近期，中央和省连续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的通知》(中办发64号)和《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的通知》(鄂办文61号)等有关通知，对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和具体意见。对此，我市高度重视，迅速行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及省的通知精神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并于近期组织力量对全市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拉网式排查。现将我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我市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和规范管理工作完成情况

自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以来，我们对82家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和8个县市区的党政机关办公用房进行了全面清理整改和规范管理，取得了显著成效。截止目前，全市各县市区及市直单位应整改腾退超标办公用房面积平方米，已整改腾退面积平方米，整改率为98%。尚有少部分事业单位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超标办公用房还在清理整改中。具体情况为：

(一)县市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整改情况

各县市区总共应清理整改党政机关办公用房超标面积平方米，已清理整改平方米，整改率为97%。其中领导干部办公室超标面积4329平方米，已清理整改4421平方米，整改率达100%。清理腾退领导干部多占办公用房共9间，233平方米。

各县市区共出租出借办公用房面积3120平方米，经过清理，目前已回收2882平方米，还有238平方米将在租赁合同到期后收回。此外各县市区没有离、退休领导干部占有办公用房和企事业单位占用和协会占用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的情况。

(二)市直各单位办公用房清理整改情况

市直各单位总共应清理整改超标办公用房面积为平方米，已清理整改平方米，整改率为100%。其中领导干部办公用房超标面积1613平方米，已整改腾退1613平方米。整改腾退领导干部多占办公用房13间，总面积497平方米;清理腾退离退休领导干部占用办公用房3间，共101平方米;清理腾退企事业单位占用党政机关办公用房面积685平方米;清理腾退协会占用办公用房39平方米。

市直各单位出租出借办公用房办公用房面积总计平方米，经清理目前已回收平方米，另有4470平方米出租办公用房将于合同到期后收回。

(三)党政机关办公用房规范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全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的规范管理，近年来我市先后制定并出台了一系列的制度和文件。主要有：《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市“四大家”机关大院土地、房屋和园林绿化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通知》(荆办明电18号)、《市政府关于印发进一步规范市级国有资产处置工作规定的通知》(荆政发33号)、《荆门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荆财行资规2号)、《关于开展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土地、房屋资产普查工作的通知》(荆财行资发146号)、《荆门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土地、房屋资产处置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荆财行资发147号)、《荆门市〈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实施细则》(荆发4号)、《荆门市市级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资金管理办法》(荆门市人民政府令20xx第28号)等文件，对办公用房的处置、办公用房资源调剂、租用办公用房审批和办公用房物业管理等工作进行了具体规范。

此外，20xx年我局还起草了《荆门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荆门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出租管理暂行办法》和《荆门市市直党政机关房屋土地权属统一登记工作实施方案》等关于办公用房管理制度、方案，待省相关制度下发后，我们也将进一步完善上述制度和方案并提请市委、市政府研究下发。

二、主要做法

我市在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方面，主要采取了以下做法：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市委、市政府领导对清理整改工作高度重视，市委书记万勇、市长肖菊华等领导先后做出重要批示。万书记要求：“确保落实中央规定不打折扣，落实省委、省政府要求不走过场，落实市委、市政府安排不留死角，坚决按零差错标准，零容忍措施贯彻通知精神。”市委、市政府召开专门会议，组织市直各部门和各县市区负责人认真学习了中央、省委、省政府的重要文件和讲话精神，要求深刻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意义，准确把握上级政策，严格按照文件要求，抓好贯彻落实。此外，我市还成立了办公用房清理领导小组和专班，具体组织全市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并对各地各单位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二是科学制定方案。20xx年7月底，在收到省下发的通知后，我市立即行动，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工作。市委办、市政府办先后联合下发了《关于认真贯彻执行\_、\_和省委、省政府严令各级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管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有关要求的通知》(荆办发电54号)和《关于对全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情况开展督促检查的通知》，对清理整顿工作作出了安排部署，并明确了各县市区和市直各部门的职责。我局制定了《荆门市党政机关清理办公用房工作方案》，下发了清理工作通知，对清理对象、范围、内容及工作时限等作了具体安排，并组织了全市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人民团体认真实施。

三是认真调查摸底。按照清理工作部署，我们首先对全市办公用房进行了全面认真的调查摸底。在单位自查阶段，主要从各单位总人数、县处级领导人数、现有办公用房面积等方面进行了清理。重点对市“四大家”领导和市直机关领导班子成员办公用房进行清理登记。重点查找领导干部是否存在超面积或多处配置办公用房的情况，领导干部退休后是否仍占用办公用房，办公用房是否存在对外出租、出借等情况。各单位按照文件要求认真进行自查，撰写了自查报告。通过清查，摸清了各地各单位办公用房的基本情况。

四是重点督办整改。针对清查出的问题，我们多次对各地各单位的办公用房清理整改情况进行了上门督办整改。20xx年9月，我局与市纪委联合开展了办公用房清理督查活动;20xx年12月底至20xx年初，市委督查室、市政府政务督查室会同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联合组成了督查专班，对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和规范管理工作进行了督查，并参照省督查组做法，重点抽查了各县市区“四大家”领导班子成员和市直单位领导干部办公用房清理和整改情况。共实地上门督查了全市8个县市区和市直35家单位、144名领导干部的办公用房;20xx年3月，结合在全市开展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我市将全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纳入了专项清理。清理工作中，我局专班成员又多次上门指导督办各单位办公用房的清理整改工作。20xx年12月至今，我局又联合市发改委对全市各县市区及市直各单位的办公用房清理整改情况和停止新建楼堂管所情况进行了一次全面检查。检查范围从以往的各县市区“四大家”、法检两院和市直各单位拓展到了各县市区直属单位及市直各单位的下属单位。并重点对前次检查中发现超标的办公用房进行了复查。从检查情况看，各地各单位清理整改总体情况很好。

五是建立长效机制。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以来，我们还努力在建章立制上下功夫，不断探索建立办公用房的长效管理机制。20xx年1月26日，市委召开常委会议，研究出台了《荆门市〈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实施细则》(荆发4号)，明确规定全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由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统一管理。主要实行“六个统一”，具体内容是：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管理由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统一组织实施;大中型维修改造工程由同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审核报批并统一组织实施;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及土地所有权证由机关事务管理部门负责统一办理权属登记;党政机关所属的土地、房屋资产的处置，由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按照有关规定统一组织实施;党政机关出租出借办公用房由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统一管理;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由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统一调配使用等。3月31日，市政府出台了《荆门市市级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资金管理办法》(荆门市人民政府令第28号)，规定市政府其他行政管理类项目年度投资计划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编制。

此外，20xx年市政府还对《市政府关于印发进一步规范市级国有资产处置工作规定的通知》(荆政发33号)进行了修订，明确了市直党政机关的房屋、土地等国有资产的处置由我局负责。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目前，通过前一阶段的工作，我市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下阶段，我们将严格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和清理工作总体安排部署继续做好办公用房清理工作，重点从以下三个方面加大工作力度。

一是加大对新标准宣传力度。国家发改委、国家住建部20xx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刚出台不久，我们将加大对新标准的宣传力度，做好20xx年标准的衔接工作，确保清理整改工作按标准执行。

二是加大对事业单位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的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力度。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前不久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的通知》(中办发64号)和《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的通知》(鄂办文61号)等文件要求，加大对事业单位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办公用房的清理整改力度，确保按标准、及时无死角的完成事业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的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

三是推进办公用房管理制度贯彻落实。在前阶段建立的制度基础上，进一步建立完善办公用房集中统一管理制度。目前，我局已起草了《荆门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荆门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出租管理暂行办法》和《荆门市市直党政机关房屋土地权属统一登记工作实施方案》，下一步，待省出台相关制度后，我们将尽快出台这些制度，并着手开展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转移登记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名下的工作。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18**

为全面掌握全县城镇房屋安全状况，及时发现城镇房屋安全隐患，保障城镇房屋住用安全，按照沧建【20\_】85号《沧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城镇房屋安全检查的通知》精神，沧县房管局对辖区内的的房屋安全状况进行了全面排查。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汛期房屋安全检查中的问题及措施

1、健全组织，强化领导。

局党组对汛期房屋安全检查工作高度重视，迅速将此事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了以孙树旺同志为组长，高增如同志为副组长，各职能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房管局房屋安全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排查工作的组织和领导，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2、积极布置，认真落实。

接到上级指令，我局即将此次房屋安全检查的范围、重点、办法及整改措施，以通知形式下发到各建制镇及县直相关部门，把上级精神第一时间传达到基层干部和广大群众，努力提高各级干部和群众的汛期安全意识，确保排查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3、认真排查，消除隐患。

我局分别对县直直管公房及乡镇各类房屋进行了一次拉网式大排查，此次检查采取自查自报和重点检查整改的方式进行，重点排查已鉴定为危房、年久失修的危旧房和中小学校舍等。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求各相关单位逐一进行整改，该维修的维修，该停用的停用，该拆除的拆除，彻底消除安全隐患。截至目前，我县乡镇及县直有关部门共翻建房屋面积6449平米，翻建围墙3544延米，楼顶重做防水面积12350平方米，加固维修房屋面积10258平方米。对于兴济镇民主街工人新村的县直直管公房，我局已责令该区域租房户立即搬出，另行租房居住，同时，拆除了部分严重危房，并在该区域设立安全警示牌，预防房屋倒塌伤人事故的发生。

二、20xx年房屋安全工作打算

1、进一步完善防汛应急预案。针对我县的实际情况，定期对汛期内可能发生的险情和安全隐患进行预测，制定相关抢险配套措施，包括人力、物力、财力的安排。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19**

根据中央、省、市、县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精神，按照县委部署，我镇召开专题会议，传达精神，并对照通知要求，开展了办公用房清理整顿工作。现将清理工作汇报如下。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维护党和政府形象的客观要求。为做好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有关工作，镇政府成立了专门清理整顿工作小组，严格落实责任制，确保本通知精神落到实处。采取先清理登记后整顿的程序进行。

二、全面清理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办公用房

本单位目前使用的办公用房均为九十年代建立的，多为自然间。在办公面积上，对于本单位干部、职工办公用房进行了严格的审查，领导带头腾退多占面积，并将相关情况做了明确汇总，做到了公开、公平、透明。目前，本单位干部、职工办公用房在装修程度、面积上全部符合标准，新气象使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显著提高。

截止目前，本单位在办公楼、办公室等方面均已全部达到《通知》要求的标准。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20**

根据《关于全市各级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攀委办〔〕59号)和《关于报送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落实状况的通知》(攀机管发〔20\_〕277号)要求，我局对照通知要求逐条进行了核实、清理，现将办公用房清理落实状况报告如下。

一、掌握标准，及时清理

收到《通知》后，我局高度重视，责成办公室相关人员吃透文件精神，掌握政策标准，按《通知》要求，及时按清理范围、资料对办公用房逐一进行了清理，确保了清理工作按时完成。

二、清查状况

从清理状况看，我局办公用房使用状况均贴合相关规定。

(一)我局办公用房已进行了权属登记，纳入了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管理;

(二)严格办公用房统一调配管理，无出租、出借办公用房的状况;

(三)无未经批准改变办公用房使用功能的状况;

(四)无未经批准租用办公用房的状况;

(五)所属事业单位无违规占用我局办公用房的状况;

(六)我局现有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779。86平米，办公室用房720。08平米，没有超过《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规定的面积标准占有、使用办公用房的状况。编制部门核定我局编制人数(含行政和事业人员)41人，实有职工人数47人(由于机构改革原因)，编制数和实有人员数均未超过《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规定的党政机关用房人均建筑面积;

(七)无局领导多处占用办公用房的状况和离退休领导干部占用办公用房的状况。

三、存在的困难

新一轮食品药品机构改革即将全面推行，改革到位后，我局因职能增加，机构、人员编制将相应增加，现有车辆少，车况不佳，满足不了日常监管检查、专项检查、处理投诉举报、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等监管工作需要;所属事业单位人员、检验检测项目、设备将扩充，现有办公用房不足，满足不了履行新职能的需要，下一步还需机关事务管理局协调解决。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21**

县清理办公用房办公室：

按照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党政机关办公用房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县委办发〔20xx〕101号文件)及\_XX县纪委、XX县监察局转发《\_张掖市纪委监察局关于填报办公用房状况表和平面图的通知》(县委办发〔20xx〕101号文件)要求，认真贯彻落实《\_中央办公厅、\_办公厅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中办发〔20xx〕17号)精神。我局高度重视，成立机构，安排专人，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对县环境保护局机关办公用房状况进行了全面清理。现将清理工作状况自查报告如下：

一、基本状况

XX县城建环保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是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由XX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XX县环境保护局联合修建的，项目于由张掖市发改委批复立项(张发改投资〔〕37号)，204月由甘肃沙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开工建设，并于20xx年7月竣工投入使用。该项目总建筑面积为平方米(含地下室面积约620平方米)。其中，县环保局共分摊建筑面积为平，实用面积为平方米。县环保业务用房建设项目总投资约700万元(其中：省财政厅下达基层环保监测和执法基础潜力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200万元(甘财建〔〕511号)、20\_年下达第一批省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50万元(甘财建〔20\_〕54号);按照当时项目申报及资金承诺要求，下剩资金均由地方政府予以配套解决)。

二、县环保系统办公用房使用状况

1.县环境保护局属行政单位，行政编制6人，设办公室、农村自然生态股、开发污控股。目前，局机关除4名科级领导干部外，使用其他人员6人(含3名股室负责人，会计1人，公益性岗位人员2人。XX县环境保护局下辖县环境监察大队、县环境监测站2个副科级建制单位。其中：县环境监察大队为参公管理的副科级事业单位，现有编制5人，大队除监察大队长、副大队长2名科级领导外，现有环境监察人员3人、援助大学生1人;县环境监测站为副科级事业单位，现有编制4人，实有监测及管理人员7人，尚缺监测站站长1人。经对照清理，县环境系统共有编制15人，现有人员23人。其中，正科级2人，副科级4人，科员17人。经核算，环保局分摊该办公楼总建筑面积为平方米，占XX城建环保大楼总建筑面积的。其中：我局所占的六至八层建筑面面积为平方米;负一层储藏室2间共平方米，2个停车位共平方米;按照环保局大楼建筑面积比例共分摊设备层、大厅等公共面积为平方米。经自查清理，按照实际编制15人计算，控制标准办公用房面积应为108平方米。清理结果显示：目前我局实际使用各类办公用房面积为平方米，其中，办公室使用面积为平方米;其它办公用房使用面积为平方米(含监察、监测

业务用房面积)，无出租、出借办公用房状况发生，但确实存在办公用房面积超标状况(对照规定标准共清理出超标面积平方米)。

三、领导办公用房使用状况

县环境保护局6名领导办公用房使用面积平方米。其中：局长李云办公用房使用面积平方米、副局长宋国增办公用房使用面积平方米、副局长马军办公用房使用面积平方米、副局长顾文宏办公用房面积为平方米。县环境监察大队2名科级领导办公用房使用面积均为平方米。

四、自查结果分析

一是按照环保部关于印发《全国环境监察标准化建设标准和《环境监察标准化建设达标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环发〔20\_〕97号)和省市环保目标职责书考核指标要求，今年9月份，我县环境监察标准化建设已透过省级复核验收。目前，我县环境监察大队除人员规模相差甚远外(不少于20人)，按照西部地区三级标准，监察大队办公(人均不少于8平方米)及业务用房建设标准面积应为490平方米。为顺利透过省级复核验收，我局按照西部地区县级环境监察标准化建设标准和要求，尽量做到了以满足环境监察业务用房及装备建设来提升我县监察执法潜力建设水平，就目前而言，也还不能完全满足西部地区环境监察三级建设标准和要求。

二是按照环保部关于《全国环境监测西部地区三级标准化建设标准和《西部地区三级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达标验收管理办法》和市县政府环保目标职责书考核指标要求，今年10月底前，我县环境监测站已建成并取得监测资质，开展监测业务工作。目前，我县环境环境监测站也是人员规模相差甚远(不少于10-12人)，按照西部地区监测站标准化三级建设要求，监测站应不少于1000平方米，办公用房人均不少于15平米。为尽快建成我县环境监测实验室，年内，我局严格按照省市环保部门考核指标，我局按照和西部地区县级环境监测标准化建设标准和要求，尽量以西部地区三级环境监测站实验室标准来提升我县环境监测潜力建设水平，已于10月底前取得监测资质，目前已开展环境监测业务工作，填补了我县无法开展项目环境监测的空白。就目前而言，也还不能完全满足西部地区环境监测三级建设标准和要求。

三是对照(中办发〔20xx〕17号)文件精神要求，经过我局认真清理，我局使用的办公及业务用房建设项目贴合发改部门批复的建设标准和规模，资金来源、资金使用贴合要求，没有经营、出租、出借办公用房等状况;项目贴合城市规划，招投标、施工许可等相关规定。

四是透过自查，我局没有将公有房屋物权证变更或转移到下属单位;也不存在将公有房屋转变为经营性用房，更不存在隐瞒和少报办公用房面积;但确实存在局领导、干部办公用房面积超标平方米的问题。

五、下一步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严格按照省、市、县关于机关办公用房的清理标准和要求，适时做好单位自查、核查确认、整改落实、总结完善四个阶段工作任务。个性是要按要求时限做好现有办公用房的集中清理腾退工作，全面整合利用机关单位公共服务用房资源，切实做好我局机关办公用房的规范和管理工作。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22**

根据学区安排部署，我校积极组织学习文件精神，扎实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顿工作。现将我校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汇报如下：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清理办公用房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维护党和政府形象的客观要求。学区文件下发后，学校紧急召开校委会专题会议，学习文件精神，研究工作措施，并将文件全文转发全校教职工学习。我校成立了由校长南春宏任组长，副校长邱永东任副组长，姬小卿、朱江东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清理办公用房的工作。形成了领导有力、配合密切、责任清晰的组织机构，严格落实责任制，为该项工作开展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确保本通知精神落到实处。

二、强化措施，扎实推进工作开展

为了保障清理工作有效开展，我校把摸清现有办公用房面积作为一项基础性工作来抓，深入各科室、办公室，对学校内所有的办公用房情况进行进行了细致核查，为办公用房清理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清理结果

截止目前，我校办公用房紧张，现仅能基本满足办公需要，暂无待清理办公用房，学校教师全部实行集体办公，领导干部办公用房全部符合标准，清理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23**

办公用房清理工作总结

根据\_县委办公室、县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全县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精神，按照上级的安排部署，我局积极组织学习，并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顿工作。现将我局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汇报如下：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维护党和政府形象的客观要求。为做好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有关工作，县质监局成立了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整顿工作小组，严格落实责任制，确保本通知精神落到实处，进行了全面清理。

二、自查情况

办公楼使用上：本单位现有办公楼一栋，系90年代末一建公司兴建的，总建筑面积1200余平方，于经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以50万元从县房产局购买，购买后采用简单装修的方式。办公面积上：我局在职人员16人，聘请人员5人，借用人员1人，共21人。对于本单位领导干部和干部职工办公用房进行了严格的审查，清理了部分不合格的用房，并将相关情况做了明确要求，做到了公平化、透明化行政。目前，单位领导干部和干部职工办公用房在人均使用面积为平方，符合标准，简单、整洁的要求，给办公人员带来了更高工作效率。我单位在办公楼、办公室等方面使用符合《党政机关办公用户建设标准》要求，无超标使用行为和现象。

三、下一步规范管理措施

1.不擅自装修和兴建办公楼，维持办公楼普通、简单现状；

2.严格依据办公楼标准，本着节约从简原则，进一步规范好正常办公行为；

3.建立长效机制，巩固好清理整治成果，确保良好的办公秩序。

篇二：办公用房清理工作总结

×××××××××

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自查报告

根据××《××××》（××〔××〕××号）精神要求，按照上级的.安排部署，××积极组织学习，对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号）标准，认真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现将我部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清理办公用房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维护党和政府形象的客观要求。为做好清理办公用房有关工作，×××专题召开×××会议，并成立了由××××任组长，××××、××任副组长，办公室主任××和××××××为成员的办公用房清理工作小组，严格落实责任制，确保相关通知精神落到实处，自查自纠不走过场。

二、自查情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办公用房使用情况

××××现办公用房为××××××总共使用面积为××××平米。通过自查，单位领导干部和干部职工办公用房在使用面积上符合标准，简单、整洁的要求，给办公人员带来了更高工作效率。我单位在办公楼、办公室等方面使用符合《党政机关办公用户建设标准》（×××××）要求，无领导干部在不同部门同时任职多处占用办公用房、无已理离退休手续的领导干部占用办公用房和无退居二线、转任人大或政协专委会主任、副主任的领导干部使用办公用房等违规情况和行为。

三、下一步规范管理措施

1.不擅自装修和兴建办公楼，维持办公楼普通、简单现状；

2.严格依据办公楼标准，本着节约从简原则，进一步规范好正常办公行为；

3.建立长效机制，巩固好清理整治成果，确保良好的办公秩序。

××××××××××××

×××年×××月×××日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24**

为贯彻落实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开展全县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乡党委高度重视，全面开展了对办公用房的清查工作，现就我乡党政机关办公用房自查清理工作汇报如下。

一、加强领导，明确分工

我乡及时召开全体干部职工会议，传达了县委《关于开展全县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工作的通知》精神，成立了由乡委书记邓运周同志任组长、王丽强乡长任副组长、各部门办公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切实保证乡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的全面清理。按照“从严要求、从严把关、从严管理”的原则，层层落实责任，确保县机关事务管理局的规定不折不扣地落到实处。

二、基本情况

我乡人员编制数共60个，现有干部职工49人，其中：在岗在编37人，借调6人，在岗不在编6人。办公用房共有2栋，乡政府办公楼和综合业务办公大楼。乡政府办公楼共有2层，建筑面积560平方米;综合业务办公大楼共有5层，建筑面积1510平方米。

三、自查整改情况

自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以来，我乡加大了对全体干部职工的思想教育，切实提高干部职工对清理整改办公用房的思想认识，并对办公室、会议室等办公用房进行了精确的测量，工作领导小组对照县相关文件规定的事项、内容，逐一对各办公室用房面积进行登记、清查。经清查，我乡现有办公用房使用面积共650平方米，其中办公室使用面积605平方米，服务用房面积45平方米，基本符合了《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标准的要求。在办公用房自查清理过程中，我乡未发现未经批准改变办公用房使用功能以及出租、出借办公用房、未经批准租用办公用房和事业单位违规占用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的情况。

四、存在问题

乡综合业务办公楼于20xx年建设完工，因办公用品、办公设备尚未及时完善，目前只有部分楼层正常使用，而乡政府办公楼办公使用面积较小，整改前干部职工分布不均，照成个别办公室5—6人挤在同一办公室办公室。

五、下一步措施

1.及时完善办公用品和办公设备，合理分配使用办公用房。

2.严格依据办公楼标准，本着节约从简原则，进一步规范好正常办公行为。

3.建立长效机制，巩固好清理整治成果，确保良好的办公秩序。

**住房清理整顿工作总结25**

根据县相关文件精神，我镇高度重视，指派专人对全镇办公用房建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先就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

严格按照县有关要求，由镇主要领导亲自负责，各干部职工密切配合，切实加强对我镇清理办公用房工作的领导。要求办公室工作人员充分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明确负责人和工作人员，严格落实责任分工，确保清理工作落到实处。

二、自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我镇性质为乡机关，核定编制人数38人，其中行政26人，事业12人，实有人数为36人，其中行政27人，事业9人，领导干部编制数9人，实际配备数12人(3人为虚职); 我镇现有办公用房建筑面积㎡，其中基本办公用房建筑面积㎡，附属用房建筑面积㎡。

(二)使用情况

基本办公用房36间，使用面积㎡，其中办公室22间，使用面积363㎡：乡级正职使用办公用房㎡，副职使用办公用房㎡，乡级以下使用办公用房㎡;服务用房12间，使用面积㎡:党委会议室3间㎡，镇机关会议室4间㎡，接待室2间㎡，计生服务室2间42㎡，其他用途1间㎡。设备用房2间，使用面积42㎡：计生设备用房2间42㎡。另有附属房㎡。

按照文件规定要求，未超出规定标准。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